

乙部 計劃撮要

計劃名稱：城市遊學 Travel to Learn in the City

計劃編號：2008/0322 (修訂)

機構名稱：1a 空間

- (1) 目的：提供視藝老師與本地藝術家共同研製有關本土藝術、媒體藝術及當代藝術的有效教學課程，帶領學生以「全方位」的真實學習經驗，並建立本土藝術、藝術老師分享平台，發展及推廣本土文化藝術評賞，進而評審學生對本土文化藝術的興趣，並提升其創意及批判的思考能力。
- 目標：
- (i) 短期目標：配合高中發展藝評能力；提升教師高階思維，增進藝評經歷；師生共同參與，促進互動學習；讓學生學習情境化，鞏固真實學習；讓學生作主題式探究學習，提升學生創造力及批判力
- (ii) 長期目標：讓老師與藝術家共同建構有關香港藝術教學過程，深化老師對藝術創作的理解，為新高中藝評設立教學平台及網絡；讓學生學習真實情境化，並主動建構知識，培養自主及探究的學習態度；組織「城市遊學」教學團隊，建立視藝評賞課程檔案，發展評賞文化氛圍
- (2) 對象及預期受惠人數：受惠界別：中學；預計直接受惠人數：3,300 人(約 50 間中學)；間接受惠人數：全港約 1000 間中學、10 個藝團、藝術家及公眾
- (3) 推行方案：(i) 進行時期：共十九個月
- (ii) 過程/時間表：準備階段 2010 年 1 月至 4 月；第一期：第一部分 2010 年 5 月至 6 月，第二部分 2010 年 6 月至 7 月，第三部分 2010 年 9 月至 2011 年 1 月；第四部分 2011 年 1 月至 2 月；第二期：2011 年 2 月至 4 月；第三期：2011 年 4 月至 6 月；第四期：2011 年 6 月至 7 月及延伸部份約一年
- (iii) 與其他機構/伙伴協作：陳南昌紀念中學視覺藝術科主任徐香蘭老師
- (4) 產品：
- (i) (a) 產品：(1) 學生作品展，藉著同學由教師身上所學到的東西從他們的作品中展示出來，從而將藝術評賞的藝術延伸到所參觀展覽的人；(2) 研究報告，介紹「城市遊學」的概念，並研究有關範疇的資料來源、收集教案教材、整理學生作品集示例、收集學生作品、學生學習歷程分享、老師教學歷程分享可供日後的藝術計劃作參考之用；(3) 學生作品集，展示教師及學生在整個計劃所學，並以創作作品回應；
- (ii) (b) 成果：(1) 教師和藝術家共同建構的文化遊學藝術活動、評賞工作坊，提升教師對藝術真實學習經驗，進而擴化至學生層面；(2) 深化教師的學習建構經歷，提升教師的藝評能力；(3) 讓學生學習情境化，提升學生的批判與創造力；(4) 建立及組織視覺藝術教學團隊、推廣「城市遊學」至全港學校網絡
- (ii) 產品/成果的推介：「遊學資源庫」(網頁) 作為視覺藝術科老師設計課程的參考教材及溝通平台；
- (iii) 產品/成果商品化潛力：研究報告、學生作品集將刊印成書，作為教師編製教材的重要參考
- (5) 預算：(a) 員工開支\$302,250.0；(b) 設備租借\$3,000.0；(c) 服務\$121,450.0；(d) 工程\$28,500.0
(e) 一般開支\$138,780.0；(f) 應急費用\$6,020.0
總開支\$600,000.0
- (6) 評鑑：(i) 表現指標：透過總結工作坊，由顧問及老師共同制訂對學生的評估準則；透過評估及分享部份評估課程設計之成功度；展覽以參觀人次作指標；書刊以銷售量作指標；「遊學資源庫」以瀏覽人次作指標
- (ii) 成效衡量：以不同類型問卷調查、教育學院顧問評估教案及教材、老師自評表、老師及學生的視覺日記、同學匯報表現等評鑑計劃各部份成效。